

# 國立台北大學法律服務社

## “精彩一百 守護青春校園列車” 示範營隊活動

### 一、教案內容意義及目的

分別以車禍案件及網路購物兩部分為教案的內容，此兩個議題為學員或其親朋好友在生活上很可能會發生的法律問題，因此，藉由講解此兩項法律案件類型，可以幫助學員，能在不幸遭遇車禍時或在網路購物時遇到法律問題時，能知道如何處理應變，以保護自身權益。

### 二、教案呈現方式

#### 1. 戲劇演出

利用戲劇的方式呈現案件事實，並以較為活潑、貼近學生的生活的題材，作為戲劇表演的背景，不會讓學生感到枯燥乏味。

#### 2. 講解法律關係

(1)以戲劇陳述完案件事實後，再進而解說法律關係，使學生得以認知社會事實與法律之關係，以及遇到類似情形時該如何處理。

#### (2)講解內容

##### a. 車禍案件

(a)刑事責任 (b)民事賠償及訴訟程序

##### b. 網路購物

(a)退貨 (b)詐欺

#### (3)講解方式

講解時會以簡報檔輔助講員講解，而每位學生也會拿到一份講解內容

的提綱，方便學員了解課程內容的體系結構及便於做筆記。

### 3. 有獎徵答

最後以有獎徵答方式，設計問題與答案，引起學員對法律問題思考之興趣以達到確實吸收法律知識之效果。

#### 『吸力人妻-車禍篇』

旁白：阿真與累煩是一對融洽的夫妻，街坊鄰居們都十分稱羨他們的感情。累煩是一間保養品公司的經理，而阿真則是專心的在家裡當個稱職的家庭主婦，讓累煩每天回家都有香噴噴的飯菜可以吃，生活過得簡單而幸福。但是，在他們結婚第七年的這一年，卻有可怕的事情發生了……

#### （第一幕開始）

（阿真在台上同時掃地、煮飯、擦窗戶）

阿真：等等我的達令累煩就要回來了，我要趕快把家事做完，這樣他心情一好，晚上就可以……唉叻，好害羞喔！

累煩：（開門）我回來了！

阿真：（飛撲向累煩的懷中）噢~~達令！我煮了好多你愛吃的菜喔！酥炸蚯蚓、三杯青蛙、糖醋蛤蜊，還有清蒸蜈蚣…

累煩：（打斷阿真的話）夠了，每天都煮這些，煩死了！我今天上班很累，我想休息了。

阿真：（有些被嚇到）可是，那些菜怎麼辦？

累煩：我怎麼知道？又沒有人叫你煮，走開啦煩死了。

阿真：喔…那沒關係啦，我自己吃就好了。達令你趕快去休息吧，我收完菜就去陪你！

（累煩不理會阿真，逕自離去）

（門鈴響）

阿真：唉叻，一定是我最好的朋友曉珊，快來去開門。

曉珊：哈囉~~~（探頭探腦）

阿真：進來坐啦，我剛好有多菜，快點來幫我一起吃。啊妳在找什麼啊？

曉珊：呵呵呵，沒有啦！人家只是脖子有點痠，運動一下而已。累煩不在喔？

阿真：他喔今天好像很累，菜一口都沒吃就說要睡了，好辛苦耶！

曉珊：（失望貌）這樣喔…

阿真：怎麼了？妳有事找他喔？

曉珊：呵呵呵，人家今天才跟他去賓館而已…（忽然發現不對勁，遮住嘴巴）

阿真：蛤？賓館？

曉珊：沒有啦，人家是說冰館啦，賣冰的地方啦！很多口味的冰淇淋，什麼草莓、香草、巧克力…

阿真：（恍然大悟）唉叻，妳不要吃那麼多冰啦，對身體不好捏！快點來吃酥炸蚯蚓補一下。

曉珊：（驚嚇貌）不用啦…人家已經吃飽了…妳吃就好了。

阿真：好可惜喔，那我自己吃囉！（埋頭猛吃）

（累煩出現）

累煩：曉珊妳怎麼來了？

曉珊：人家想你嘛！

累煩（看一眼阿真，衝上前摀住曉珊的嘴巴）噓…小聲一點。

阿真：（抬起頭）喔？達令你怎麼起來了？

累煩：妳講話那麼大聲吵死了啦！

阿真：對不起啦達令，曉珊來我太高興了，忘記降低音量了…

累煩：妳快點去洗碗，煩死了一直講屁話。

阿真：好啦，達令你不要再生氣，我現在就去。

（阿真下台）

曉珊：煩煩，你好 Man 喔！

累煩：那女人真是煩死了，看到就想吐！還是妳比較漂亮體貼。最愛妳了！

曉珊：煩煩~~人家心情不好，可不可以陪人家去看夜景？

累煩：當然可以啊，走吧，我們去陽明山！

（累煩下台）

曉珊：哼哼哼，從來就沒有男人能夠逃出我藍曉珊的手掌心！謝阿真妳等著瞧吧！（曉珊下台）

（第一幕結束）

（第二幕開始）

旁白：曉珊與累煩的婚外情漸漸為眾人所知，但傻傻的阿真依舊相信著累煩。直到有一天，阿真在累煩的西裝褲口袋中，發現了曉珊寫給累煩的情書…

阿真：（哭泣）

累煩：我回來了！啊妳是在哭什麼啦？

阿真：（把情書拿給累煩）你說，這個是什麼？

累煩：紙啊，不然咧？（看著紙念）光光市場大特價，菜頭一個 20、三個 100，要買要快…叫我看這個幹嘛？

阿真：（發現不對勁，停止哭泣）啊！不是這個啦，是這個啦…（拿另一張紙給累煩，然後繼續哭）

累煩：「親愛的煩煩，我真的好愛好愛你喔，我知道你也一樣愛我。你什麼時候要跟謝阿真離婚呢？讓我們雙宿雙飛吧！By 胸部很大的曉珊。」欸？等等！妳是不是亂翻我抽屜找到的？妳到底有沒有尊重我啊？

阿真：沒有啊…我是準備要洗你的西裝褲的時後發現的。

累煩：雞婆喔，又沒人叫妳洗我的西裝褲！

阿真：（打累煩）你怎麼可以這樣！你不是說要愛我一輩子的嗎？你怎麼可以喜歡別人啦！

累煩：（推開阿真）妳真的很煩耶！妳長得醜、身材又差，還冀望我喜歡妳一輩子？沒跟妳離婚就算很不錯了！

阿真：可是…我會煮你最愛的蟲蟲大餐給你吃啊！

累煩：說到這個我就生氣，妳以為我真的愛吃嗎？每次我都通通都倒到廚餘桶裡，連一口都沒吃過！

阿真：啊？真的嗎？我以為你喜歡的…你應該要早點告訴我啊，害我每次都挑蚯蚓的泥腸挑得好辛苦喔，還有那個蜈蚣啊，腳有夠多的啦，一支一支的拔好累，還有那個…

累煩：夠了夠了，妳是不知道我的名字叫做累煩嗎？都已經又累又煩

了，妳還一直碎碎念，我已經忍妳很久了！

阿真：（開始比手語）

累煩：現在又是在幹嘛？

阿真：（繼續比手語）

累煩：說話啊！

阿真：你不是叫我不碎碎念，所以，我就用比的想說你就不會不高興了啊…

累煩：妳這女人真的又呆又蠢、很沒主見耶！

（曉珊上台）

曉珊：嗨~~門怎麼沒有鎖啊？人家就自己進來囉！

阿真：（忽然又開始哭泣）曉珊…妳怎麼可以…背叛我？

累煩：（拉過曉珊）妳不要欺負曉珊喔，我警告妳！

曉珊：呵呵呵，阿真妳都知道了喔？人家一點心理準備也沒有耶！

阿真：我們不是最好的朋友嗎？

曉珊：以前算是啦，但自從累煩愛上人家，然後人家也愛上累煩之後，妳就是人家的情敵了啊！

累煩：走啦走啦，別跟這個瘋女人講那麼多，我們快點離開這個地方！

（累煩、曉珊下台）

阿真：嗚…累煩被那個壞女人搶走了啦！我只剩一個人了，要怎麼辦啦？（阿真下台）

（第二幕結束）

（第三幕開始）

旁白：累煩在那天晚上帶著曉珊離開之後，至今，都已經過2個月了。

累煩沒有回到家裡過，手機也是整天關機，不接電話。阿真變得消沉，做什麼事都沒有動力，當然也不再做家事了，整天就是窩在房裡玩魔獸世界。

阿真：（看著電腦螢幕）你這個北裂境的巫妖王，看我打爆你！你就跟曉珊一樣討人厭，今天我不打死你，明天就換你打死我了，所以我一定要趕盡殺絕！哼哼，輸了吧，看你還敢不敢笑我沒老公！肚子忽然有點餓了，出去買點吃的好了！

（阿真下台）

旁白：此時的累煩和曉珊正在夜店裡瘋狂的玩樂著……

（累煩、曉珊在跳舞）

曉珊：煩煩~~人家累了，想休息一下了。

累煩：好啊，去旁邊喝個酒解解渴！

（走到一旁，倒酒、喝酒）

曉珊：煩煩~~你一直陪在人家身邊，我要的就是這樣完整的你，好幸福喔。

累煩：離開那個黃臉婆我也很開心啊，尤其是陪在我身邊的又是妳！

曉珊：（舉杯）我們來敬你的自由！

累煩、曉珊：敬自由！

累煩：也要敬我們的愛情。

累煩、曉珊：敬愛情！

旁白：就這樣，曉珊和累煩一杯一杯的將烈酒灌下肚。

（以下都要喝醉酒的樣子）

曉珊：煩煩~~人家喝飽了啦，好想睡覺喔，我們回家好不好？

累煩：好啊，走吧！

曉珊：可是不是說什麼喝酒不能開車？

累煩：啊，我沒醉啦！意識清楚得很，不信我走一直線給妳看。（搖搖晃晃的走）

曉珊：真的耶，煩煩好棒喔！走得好直耶！

累煩：我就說嘛，走吧，回家吧。

（曉珊、累煩在台上轉圈圈模擬開車，阿真走出，然後被累煩和曉珊撞昏了）

曉珊：煩煩，我們是不是撞到什麼了啊？

累煩：好像是貓還是狗的吧？不然下去看看好了。

（曉珊、累煩下車）

曉珊：（驚呼）煩煩！我們撞到的是謝阿真！怎麼辦啦！

累煩：看她還有沒有呼吸啊？

曉珊：還有呼吸，但是她的傷好像很嚴重耶！

累煩：有呼吸就好了啦，趁她醒來之前，我們趕快走。

曉珊：可是…

累煩：不要可是了啦，剛剛是我闖紅燈又沒看清楚才會撞到的，快走，不然警察一來我就完蛋了！

曉珊：說得也是，煩煩你要是被抓進去關，就沒有人陪我了。

（累煩、曉珊倉皇下台）

（路人甲、乙上台）

路人甲：那裡怎麼躺了一個人？

路人乙：快點過去看看。



路人甲：她好像昏過去了，快把她送去醫院吧！

（路人甲、乙扶著阿真下台）

旁白：阿真後來被好心的路人所救，緊急送到醫院，所幸傷勢不如想像中的嚴重。警察調閱路口的監視器，發現了累煩和曉珊肇事逃逸的事情，便告訴了阿真。

阿真：真沒想到是他們兩個。累煩真的變了…不行，我一定要給他一個教訓，怎麼可以這麼沒有良心呢？我去找高中同學小馬跟阿方好了，她們是法律系的，一定知道要怎麼解決這個問題。

旁白：於是，阿真去找小馬詢問這個車禍案件的解決之道…

（第三幕結束）

## 『吸力人妻-網路篇』

（第一幕開始）

旁白：上次的車禍案件之後，阿真參照好友的意見，從累煩那裡得到了為數不小的賠償，雖然如此，卻也沒將累煩的心拉回自己身上。於是阿真決定讓自己變得更漂亮，讓累煩重新愛上自己。

阿真：（用電腦中）人家說，佛要金裝、人要衣裝，累煩雖然不愛我了啦，但我一定要變得更加漂亮，說不定會遇見我生命中的第二春。噢！這件韓版的洋裝好好看耶，我來看一下價錢…1200！算很便宜耶，來看看要怎麼下單好了。

旁白：阿真研究了一陣子之後，終於了解了要怎麼從網路上買衣服，

看著網站上一件件美麗的衣服，在阿真回過神後，她已經訂購了30件各種款式的上衣褲子。

阿真：好滿足喔！反正累煩給我的錢那麼多花也花不完，它上面說要在明天中午之前匯款耶…既然我現在有空，就去郵局一趟吧！呵呵，7天之後就會收到了，好方便、好期待。

旁白：7天後，如阿真所預期的，她收到了一大箱的包裹，但衣服的品質卻與網路上所標榜的落差極大，網頁上所稱的雪紡紗洋裝，只是一大片薄薄的絲縫製而成的裙子；所謂的針織外套，卻像捕魚網那樣縫隙很大；牛仔褲更是不用說了，除了有一股濃濃的塑膠味之外，在阿真把它拉上腰際的時候，它便像抗議般發出了好大的聲音，仔細一看發現褲底破了好大一個洞。阿真氣憤不已，卻又不知道該怎麼辦才好，錢又早在7天前就會給了商家，拿也拿不回來了。

阿真：怎麼會有這麼沒良心的店家啦！虧我那麼期待，還花了我5萬塊耶！而且居然還不能退貨！太過分了…氣死我了啦，我要來打電動洩憤啦！（邊碎念邊下台）上次那麼任務好難解，死了好幾次還打不掉那隻Boss，今天我一定要把它解決掉！

**（第一幕結束）**

**（第二幕開始）**

曉珊：煩煩，你再陪人家去夜店玩嘛！（磨蹭）

累煩：還去夜店啊？上次錢賠得不夠多嗎？

曉珊：唉叻，這次我們不要喝那麼多就不會了啦！（繼續磨蹭）

累煩：走開啦！不要吵我，我這個網路廣告企劃案要寫不出來了。

曉珊：什麼「哇哇瓜瓜西瓜安」啊？

累煩：網路廣告企畫案啦！就是要推銷公司新出產的保養品啊，但是我又想不到要用什麼標語宣傳跟廣告內容來推廣它……

曉珊：（想了一下）人家，知道一個辦法喔！

累煩：說來聽聽。

曉珊：你用部落客的文章不就好了！

累煩：部落客的文章？

曉珊：很多部落客都會在網路上打上自己用保養品的心得啊，有些會畫很可愛的插圖或是用一些很酷的標語去形容產品，反正保養品的形容詞都差不多，你去找然後複製貼到公司的網站上不就好了！

累煩：妳真是太聰明了，我不但不用花腦筋又可以省時間真是一舉兩得！

曉珊：呵呵，那你留點時間陪人家嘛！（磨蹭）

累煩：當然沒問題！等我把這個搞定我們就去大肆慶祝一下這個好方法！

（第二幕結束）

（第三幕開始）

旁白：此時的阿真仍在網路遊戲中與虛擬的怪物打得你死我活，就在她要去由係中的商店購買自己的裝備時，卻發現了一件可怕的事實…

阿真：啊啊啊啊！我的，我的金幣、銀幣怎麼全部都沒有了！我辛辛苦苦打怪撿到的、還有花現金去便利商店買的也全都消失了啦！怎麼會這樣？

旁白：阿真按遍了鍵盤上每一個按鍵，卻始終找不到她那些離奇失蹤

了的金幣，欲哭無淚的她，只好打電話給客服人員。卻只得到了：  
您的帳號可能被盜了喔，很抱歉我們不提供任何賠償喔科科。

阿真：（撥電話）

客服人員：磨嗽世界客服您好，請問有什麼能為您服務的嗎？

阿真：我的金幣都不見了啦！

客服人員：小姐請您冷靜一下。

阿真：冷靜？我怎麼冷靜啊？你知道我是花了多少心血、多少鈔票才有那些存款的嗎？

客服人員：嗯哼，我們都知道。

阿真：既然知道妳還不幫幫我！

客服人員：好的，我可以幫妳查查，請稍等喔。根據我查詢的結果，  
在昨天下午4點半左右，有一個與妳平常使用的IP不同的IP登入  
你的帳號喔。

阿真：蛤？怎麼會這樣？所以是他拿走我的金幣嗎？

客服人員：根據系統顯示，妳的金幣在極短的時間內就被移轉至另一個帳號了。接下來我們可能就幫不上您的忙了。

阿真：是因為我人格分裂，所以才會忘記我自己昨天下午做過的這些事，是嗎？

客服人員：呃…不是這個樣子的，恐怕您的帳號可能被盜用了喔，兒  
很抱歉我們不提供任何賠償喔科科。

阿真：呼，沒有人格分裂就好…那我的金幣怎麼辦？

客服人員：小姐抱歉，您已經佔線過久了喔，得接聽其他玩家的電話  
了。

阿真：欸！喂喂？居然掛我電話，太過分了。算了，我繼續玩好了，  
趁機發洩我的怒氣啦！

旁白：阿真繼續她的打怪升等之旅，但就在她千辛萬苦的打敗一個大  
Boss，準備撿它掉下來的高級裝備時，旁邊卻衝出了一個埋伏已久  
玩家把防禦率高達 2000 的盔甲給搶走了。被到金幣的怒氣上被平  
息，又遭遇到這樣投機取巧的事情，阿真再也按耐不住，在網路上  
與那位玩家對罵了起來。

阿真：你這個人怎麼這麼沒有水準！

玩家：打我屁屁囉！

阿真：你真的很不要臉耶，沒看到我那麼努力再打怪嗎？

玩家：打我屁屁囉！

阿真：你這個白癡、笨蛋、豬頭、豬腦、豬心臟、豬鼻子、豬尾巴、  
豬眼睛、豬嘴巴還有豬屁股！

玩家：怎麼可以這麼罵我？我生平最氣別人說我是豬！

阿真：打我屁屁囉！

玩家：好，我要把證據存下來，絕對要讓妳吃不完兜著走！

阿真：打我屁屁囉！

旁白：看到那位玩家被自己氣得要命的樣子，阿真莫名的開心。卻有  
一些些的不安，深怕自己一時衝動的言詞，可能會像那位玩家說的  
因此而吃上官司。於是踏又找上了律師朋友歐陽和小馬，想要一解  
心頭之惑。

( 第三幕結束 )

## 二、教案講解內容

### 車禍案件刑事部分

案例：同劇本

一、劇中累煩與曉珊之可能觸犯刑法第 185 之 3 條：

(一) 前提：係因毒品、藥品、酒類或其他相類之物而致

(二) 行為：不能安全駕駛

1、絕對無駕駛能力：呼氣時酒精成分 0.55MG/L 以上或血液濃度達 0.11%

2、相對無駕駛能力：0.25MG/L 以上未達 0.55MG/L，再輔以其他事實

→因每人之酒量不同但酒精濃度只是證據方法之一，無法作為不能安全駕駛之唯一證據。

3、駕駛：交通工具已啟動且在人之控制下行走

4、客體：動力交通工具（不包含人力、獸力）

二、劇中累煩與曉珊可能觸犯刑法第 284 條過失傷害罪：

(一) 過失行為：注意義務、預見可能性和迴避性

(二) 傷害

1、重傷：毀敗或嚴重減損視能、聽能、語能、味能、嗅能、一肢以上機能、生殖機能、其他重大不治或難治之傷害

2、普通傷害

3、死亡→則構成刑法第 276 條過失致死罪

三、劇中累煩和曉珊可能構成刑法第 185 之 4 條肇事逃逸罪：

(一) 肇事：發生交通上之事故

(二) 逃逸：行為人主觀上對其致人死傷已有認識，客觀上有擅自離開之事實

四、亦可能構成第 294 條之遺棄罪：

- 1、遺棄：使客體處於無法受保護之狀態之行為
- 2、不為生存所必要之扶助、養育或保護
- 3、客體：無自行維持生存所必要之能力

五、亦可能構成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2 條

六、告訴：

- 1、向偵察機關為之
- 2、申告犯罪事實
- 3、告訴權人：被害人、法定代理人、配偶
- 4、告訴期間：自被害本人知悉犯人之時起算 6 個月內

## 車禍案件民事部分

案例：同劇本

一、阿真可以向累煩請求髓害賠償的法律依據

(一) 民法第 184 條侵權行為之損害賠償

(第一向前段與第二項違反保護他人之法律)

(二) 民法第 191 條-2 動力駕駛人責任(無過失責任)

二、賠償範圍

(一) 民法第 193 條清害身體健康之賠償責任

1. 喪失或減少勞動能力之補償，如：因受傷不能工作所失之薪水
2. 增加生活之需要

(1)醫療費用(須扣除健保跟保險支付之費用)

(2)復健費用

◎注意!以上兩者須有單據!!

(3)看護費用

(4)看醫生、復健之計程車費用

(二)民法第 195 條第一項之精神上損害賠償

### 三、請求賠償之程序

(一)私下和解(訂定和解契約)

(二)起訴(六個月內)

1. 強制調解(民訴第 403 條第一項第七款)

調解書上須載明調解金額與撤銷告訴

2. 調解不成於地方法院進行訴訟程序

聲請刑附民，於言詞辯論前得撤回

3. 若敗訴得上訴高等法院但訴訟標的低於五十萬元不得上訴三審

## 網路購物

### 一、退貨：

(一)消費者保護法之意義

(二)消費者保護法第 19 條第 1 項之適用

1、何謂企業經營者：

(1)同法第 2 條



(2)消基會：觀察賣家是不是常態性的銷售商品

2、7日內

3、無須說明理由及負擔價款

(三)消保法施行細則第20條：除當事人另有特約外，企業經營者應於通知到達後一個月內，至消費者之住所或營業所取回商品。

→以「買家無法接受請勿下標」規避責任：網路企業經營者買賣規約之訂定，不得違反法律強制條文，亦不得迫使消費者放棄法律所賦予之權利。

## 二、詐欺

(一)最主要有四種型態：

1、ATM修正匯款詐騙：所佔之比例最高，受騙之金額也最高。

2、盜用「高評價」帳號開立新賣場詐騙

3、劫標信詐騙

4、新帳號開立新賣場詐騙：最傳統的手法

(二)預防救濟管道：

可直接撥打「165」反詐騙專線，或直接透過「104」查詢正確公務機關電話

(三)注意事項：

1、選擇有一定知名度，且確定是合法的公司進行交易

2、注意網站隱私權保護政策說明

3、選擇相對安全的付款方式

4、確定自己訂購的貨品或服務

## 5、熟悉申訴管道

### 網路刑法

#### (一)網路謾罵

1. 公然侮辱：在網路上對他人言語謾罵，使被害人難堪。
2. 公然侮辱並沒有具體陳述。ex：罵三字經
3. 誹謗：意圖散布於眾，指摘或傳述足以毀損他人名譽者。
4. 差別在於誹謗罪為帶有「具體事實」的陳述。ex：本校教授對廢除死刑的議題發表言論引來網友批評

#### (二)網路恐嚇

1. 以網路為平台對他人進行恐嚇。ex：e-mail、無名留言版

#### (三)網路遊戲犯罪

1. 盜帳密：觸犯刑法「無故侵入電腦罪」。
2. 外掛：觸犯刑法「干擾電腦及其相關設備罪」。
3. 盜寶物：觸犯刑法「強盜得利罪」。
4. 騙取寶物：觸犯刑法「詐欺得利罪」。ex：新手玩家受騙

#### (四)自我防範

1. 盡量不要和網友出去。要跟網友出去跟爸媽說，多一點人一起去
2. 支持正版，如windows更新
3. 安裝最新版的自動更新與修補系統。Ex：防毒軟體
4. 不去網咖(是非之地)。(因為網咖：出入的人複雜、社會案件危險區)
5. 記得登出與關機，如即時通、MSN、FB等等。
6. 使用安全帳密，用自己的帳號密碼。